

##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8年8月10日以传真、专人送达的方式发出通知，会议于2018年8月16日在公司行政楼会议室通过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 1、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本次延长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本次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自届满之日起延长12个月，即延长至2019年9月20日。

###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年8月18日